

中共武汉华夏理工学院委员会文件

武华党〔2021〕32号

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清廉家庭建设的实施意见》 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校属各单位：

现将《关于推进清廉家庭建设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国共产党武汉华夏理工学院委员会

2021年10月18日



关于推进清廉家庭建设的实施意见

为充分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清廉湖北建设中的重要作用，推动清廉价值理念在家庭落地生根，根据《中共湖北省委关于推进清廉湖北建设的意见》（鄂发〔2021〕21号）要求，现就推进清廉家庭建设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大力推进清廉家庭建设，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筑牢反腐倡廉家庭防线，坚持重点突出、全域推进，加强教育引领、实践养成，强化系统建设、标本兼治，团结引领广大家庭成员牢固树立新时代家庭观，构建平等、和睦、文明家庭关系，涵养高尚道德品质和健康生活情趣，廉洁自律、廉洁修身、廉洁齐家，为湖北“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贡献家庭工作力量。

二、主要目标

到“十四五”末，全校注重清廉家庭建设的氛围日益浓厚，广大家庭崇德治家、廉洁齐家、勤俭持家、实干兴家的意识显著增强。清廉家庭建设中党员和领导干部表率作用充分发挥，清廉家庭影响力和感召力不断彰显，家庭成员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进一步提升，推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

共享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

三、重点任务

（一）关注重点对象，强化党员和领导干部清廉家庭建设。

坚持政治引领。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作为党员和领导干部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列入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各二级党组织学习内容，纳入教学安排，融入党史学习教育、思想政治教育、党章党规党纪教育等，引导党员和领导干部增强清廉家庭建设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将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情况纳入党员和领导干部作风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个人述职述廉和民主评议党员重要内容，纳入对党员和领导干部日常监督范畴，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参考。坚持忠诚传家，引导党员和领导干部自觉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融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崇尚对党忠诚的大德、造福人民的公德、严于律己的品德，带头树立家庭美德、遵守职业道德、践行社会公德、涵养个人品德，努力争做廉洁用权、修身齐家的践行者、示范者。坚持从严治家，引导党员和领导干部自觉把清廉家风建设摆在家庭建设突出位置，坚持立家规、严家教、正家风，对亲属子女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教育他们树立遵纪守法、艰苦朴素的良好观念，力戒特权思想和享乐思想，不行不义之举，不谋不义之财。坚持示范拓展，推动清廉家庭建设从二级党组织、校属各单位拓展延伸，激发基层普通群众家庭参与热情，引导群众涵育文明乡风、清廉家

风、淳朴民风，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着力形成党员和领导干部示范带动、全校积极参与清廉家庭建设的良好局面。

（二）深化清廉家庭创建，以好家风支撑起全社会好风气。

加强系统谋划，将清廉家庭建设纳入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作为家庭文明建设重要内容，与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校园等创建相结合以探索清廉家庭建设与清廉学校、清廉文化等载体融合共建的有效途径。坚持先进性与广泛性相结合，在各类群体评先选优中，注重选树清廉家庭典型，推动典型宣传的大众化、具象化、生活化，激发群众思想认同、情感共鸣和效仿意愿，把榜样力量转化为广大家庭的生动实践。加强教育引导。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结合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大力宣传中华传统经典家风家训文化、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红色家风、革命先烈以及当代优秀共产党员的感人事迹。每年5-6月集中开展家风家教宣传月活动，将清廉家庭建设与家庭文化活动、家庭服务支持、家庭教育指导相融合，讲好清廉家风故事，传播清廉家教理念，激励更多家庭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加强品牌创建，针对不同区域、人群、家庭实际情况，扎根基层广大家庭，推动群众普遍参与，因地制宜常态化开展寻找“荆楚最美家庭”活动，大力培树宣传勤以养廉、廉以持家的好家庭，孝老爱亲、夫妻和睦、共担家庭责任的好家庭，崇尚绿色生活、杜绝奢侈浪费的好家庭，革除婚嫁陋习、喜事新办简办的好家庭，不断

完善常态化寻找机制，提升清廉家庭创建品牌影响力。加强形式创新，充分利用重大传统节日、纪念日等，组织开展“树清廉家风·创最美家庭”、“家和万事兴——家风家教主题展”、“梦想启航——好家庭好家风巡讲”、“书香飘万家——亲子阅读”、“好家风好家训音视频征集”、“绿色家庭创建行动”等形式多样的群众性主题实践活动，用群众易学易懂易接受的形式，引领广大家庭成员重言传、严身教、育品德，传承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等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家庭落地生根，以小家庭的和谐共建大社会的和谐。

（三）加强清廉阵地建设，营造清廉家庭建设浓厚氛围。注重将清廉家庭元素融入文化长廊、图书馆等公共服务阵地建设，鼓励师生员工创作高质量清廉文艺作品丰富展馆内容。抓好公共宣传阵地建设，在学校设立新时代家庭观宣传栏，充分利用户外电子屏幕、建筑围挡、楼宇电视、文化长廊等宣传载体，以漫画、图片、公益广告等形式对清廉家风家训、廉政文化成果进行展示。抓好媒体宣传阵地建设，校报校刊、广播台、网站等要常态化设立清廉家庭建设专栏专题，打造内容鲜活、形式新颖的融媒体产品，依托微博、微信以及新媒体学习平台，采取微视频、微动漫、VR 技术等多种方式，传播清廉文化、展示清廉事迹，大力营造崇廉尚廉浓厚校园氛围。抓好基层组织阵地建设，将清廉家庭建设与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相结合，在“文明校园”、“平安校

园”建设中引导学校常态化开展清廉家庭建设活动。依托文明家庭巡讲队、最美家庭宣传队等队伍，推动清廉家庭宣讲活动进校园、进家庭，将校园打造成为传承清廉家风行动阵地。

（四）强化正风肃纪，凝聚清廉家庭建设社会合力。开展家庭助廉行动，坚持定期与不定期结合，面向领导干部家属集中开展针对性警示教育，深化以案说法、以案明理，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家属在清廉家庭建设中的重要作用。以组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旁听职务犯罪类庭审，组织参观廉政教育展览、家教家风展览，签订家庭成员廉政承诺书、下发清廉家庭倡议信等形式，倡导领导干部家属当好“廉内助”。加强日常管理监督，通过信访举报受理、巡视巡察反馈、下沉社区监督等多种途径，落实“八小时以外”行为监督。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学校网络舆情监测，做好家风问题线索处置研判，依法依规依规严肃处置不良家风问题，对配偶子女失管失教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严肃追责问责。倡导弘扬清风正气，坚决破除人情攀比、铺张浪费等陈规陋习，坚决纠治薄养厚葬、不良婚恋行为等有悖道德伦理、公序良俗等问题，加大对家风败坏、家风不正的典型案件通报、曝光力度，形成持续威慑效果。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二级党组织、校属各单位要把清廉家庭建设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分工负责、全校协同参与的工作机

制，汇聚起清廉家庭建设强大合力。校纪委、党建工作部、党委宣传部、工会、团委组织发挥牵头作用，各二级党组织、校属各单位研究制定清廉家庭建设具体推进方案并组织实施，形成每年有目标、有举措、有考核、有反馈的工作闭环。党委宣传部门将清廉家庭建设纳入精神文明建设总体布局，加强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宣传引导和督促落实。校纪委、党建工作部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党员和领导干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共青团组织引导广大青少年树立好思想、好品德、好习惯，积极参与清廉家庭建设，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推动工作创新。各二级党组织、校属各单位要深化对清廉家庭建设的工作特点和规律的认识，推动内容形式、方法手段、渠道载体创新，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提高家庭知晓率和参与度。探索建立清廉家庭激励帮扶机制，设立线上线下光荣榜，为清廉家庭提供好家风信用贷、家庭道德积分兑换、困难家庭帮扶等礼遇措施，营造德者有得、争当典型的良好环境。

（三）营造良好氛围。注重创建活动的社会宣传，发挥宣传矩阵优势，吸引广大家庭积极参与，形成全民助廉的社会氛围，党委宣传部及时总结宣传各二级党组织、校属各单位在清廉家庭建设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和活动成效，推广一批可复制、可借鉴的经验做法，形成家家户户争创清廉家庭的良好局面，推动家庭助廉不断深化发展。

（此页无正文）

主送：各二级党组织、校属单位

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18 日印发